

出版
文化出版社
花木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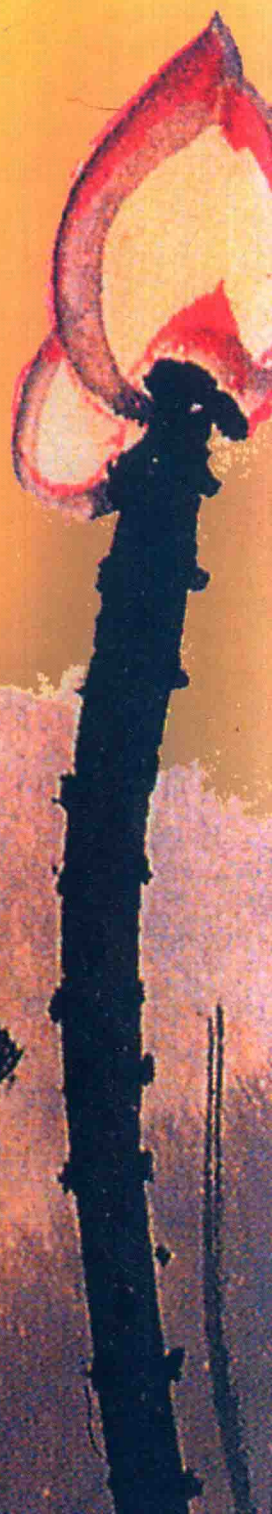
曾永義主編

輯刊 研究 文學 古典

五 編 第 4 冊

家國徵兆與理想寄託 ——兩漢夢喻研究

李孟芳 著



古典文數研究輯刊

五 編

曾 永 義 主編

第4冊

家國徵兆與理想寄託
——兩漢夢喻研究

李 孟 芳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家國徵兆與理想寄託——兩漢夢喻研究／李孟芳 著——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2〔民 101〕

目 4+164 面；19×26 公分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五編；第 4 冊）

ISBN：978-986-254-925-4（精裝）

1. 漢代文學 2. 文學評論 3. 夢

820.8

101014710

ISBN-978-986-254-925-4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五 編 第 四 冊

ISBN：978-986-254-925-4

家國徵兆與理想寄託——兩漢夢喻研究

作 者 李孟芳

主 編 曾永義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2 年 9 月

定 價 五編 20 冊（精裝）新台幣 33,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家國徵兆與理想寄託
——兩漢夢喻研究

李孟芳 著

作者簡介

李孟芳，一九八一年生，台灣省台中市人，現任職於新北市板橋重慶國中，擔任國文教師。本著行萬里路勝於讀萬卷書的信念，期許自己遊覽各地風光，把握當下，體驗人生。二〇一〇年取得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學位。因對神祕事物極富興趣，特於碩士論文中探索漢代文學中的夢境書寫，冀望更深入了解夢文化的發展，一窺神祕國度的面紗。

提 要

夢的思想源遠流長，影響深遠，不論在史傳、詩詞、小說，甚至戲劇，都能見其蹤跡，夢文學亦越來越受重視。綜觀夢研究者，除研究先秦豐富夢文化外，其次是對唐代或之後的夢詩及夢戲劇等做研究，從兩漢迄六朝中間斷層甚鉅，無法完整了解其中夢文學的發展。因此，本文以兩漢夢喻為題，擬探究其中的奧秘。所謂夢喻，即是以夢達成預示、曉諭道理及以夢為譬喻等功能。蒐羅兩漢文史，歸納漢代夢喻有三大類型，其一、史傳中主要視夢為天、祖先傳遞訊息的管道，具有預示禍福的功能。其二、兩漢諸子，則發揮夢的影響力，以夢例曉諭道理，說明誠信、修德之理。其三、兩漢詩、賦，更跳脫夢預示的窠臼，以夢為譬，發展出虛無、令人不可置信等抽象的夢意義。

本文先以敘事學的方式分析兩漢夢喻的形式及敘寫模式，呈現形式的特點及意義。再就其內容表徵，以分類、歸納方式，將夢喻的表層意涵展現，透露出夢喻中寓含公我及私我的關懷。復次，探討夢喻中的夢者、解夢者及敘寫者的心理，了解其中作夢者、解夢者、敘寫夢境的原因。然後，探究先秦的夢發展，瞭解漢代夢敘寫的傳承與創發，並析論後代夢的沿襲與發展。最後，深入探究夢喻的深層文化與心理因素，突顯夢文化影響人認知之深遠，進而造就漢代夢文化興盛。

由兩漢夢喻探究中，可歸結出幾個特點：一、夢喻在各文體中展現不同的功用及特點。二、夢喻離不開公我及私我的關懷。三、夢喻的發展源於中國傳統宗教，興盛於漢代識緯、神學社會。四、從王充、王符等夢論述中看出其對迷信、天命思想的反省，顯示自覺意識的提升。五、各文體因目的不同發展出不同的夢喻敘事結構與意涵。六、夢喻可透析夢者及敘寫者的思想及心理。七、以夢為譬等抽象意涵的創新與意象沿襲。

經由深入探討兩漢夢喻，了解到兩漢夢喻雖然不似先秦夢寓言如煙火般絢爛奪目，卻是曖曖內含光的穩定滋長著，使夢文化能更多元且意涵明確的傳承下去。

誌謝辭

鳳凰花開，又是離別的季節，更是充滿不捨與感恩的日子。在興大的三年歲月，師長們諄諄教誨，為我們傳道、授業、解惑；同學們互相切磋、扶持與鼓勵，點點滴滴，永懷於心。

本論文能夠順利完成，最要感謝的是指導教授 林淑貞教授。淑貞老師總是細心、溫柔的指導與啟發，亦師亦友的帶領著我，無論是大綱的呈現、章節的安排，鉅細靡遺的觀看，並給予學生寶貴的意見。即使一再的往返刪修，也總是不辭辛勞，精神令人敬佩。另外，也非常感激口試委員黃淑貞教授與鄭幸雅教授的批評指教。黃淑貞教授在初審與口試時，都能精確點出本論文敘述盲點，裨益本論文修正得更完整。鄭幸雅教授採大觀照，點出大方向的不足與思慮不周。感謝三位教授的建議，學生將用心修改，補足缺失，呈現出完整的論文。

家人的支持與同學、同事的幫助也是不可或缺的。感激你們在我與論文奮鬥的這些日子對我的包容與關懷。謝謝母親及手足的體諒，使我得以專心撰寫論文，不用擔心雜事纏身。感謝同學們的互相鼓勵，尤其是同門的學姊及同學。珮婷學姊總是能幫忙解答疑問，佳瑩學姊更是無條件的幫我論文送件審查，也貼心的攬下口試拍照的工作，使我感動莫名。淑貞、子璵一直是我快樂的泉源，使我忘卻寫論文的辛苦。感恩同事們的幫助：秀霞、芳如的時時叮嚀，佩瑜幫忙盯進度，才能在復職後工作、論文兩頭燒的情況下，如期完成論文。

感激你們在我最忙亂時幫助我度過，並緩和我緊繃之情緒。再多的感謝，也比不上你們為我所做的，僅以此文獻給我的家人、恩師和所有關心及幫助我的朋友們，與我共同分享這份喜悅與榮耀。



目

次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背景與漢代背景概述	3
一、研究背景介紹	3
二、漢代背景概述	5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10
一、文本範圍	10
二、方法與章節安排	11
三、定義	12
第二章 兩漢夢喻的表述方式	13
第一節 史傳夢喻的表述方式	15
一、從敘述者及視角分析：異敘述者、非聚 焦型及內聚焦型	15
二、夢時間敘述與情節：順序、閃回（倒敘）、 閃前（預敘）	19
三、史傳夢境敘寫模式	24
四、比象法：民族心理的積澱和約定俗成的 民俗	28
第二節 諸子散文夢喻的表述方式	29
一、敘述者類型與視角呈現	29
二、時間的表述與情節：非時序中的塊狀	31
三、諸子散文夢敘寫模式	33
四、藝術手法：以彼喻此及設問法的運用	35
第三節 詩、賦夢喻的表述方式	37
一、敘述者類型與引言方式	37
二、時間的表述與情節：順時序、逆時序中 的閃回（倒敘）	38
三、詩、賦夢敘寫模式	39
四、藝術手法：以夢設譬，抽象表述	41
本章小結	45
第三章 夢喻之內容與表徵：公我與私我的關懷	47
第一節 公我：家國意識的展現	47

一、王、后：家國興衰—吉凶夢徵，兆應國事	48
二、臣：政事論說—藉史夢論述、說明道理	56
三、臣之愛國情懷—夙夜夢寤，盡心所計	59
第二節 私我：個人思維的呈現	60
一、個人禍福—人事夢兆，死亡關懷	60
二、陳述思想—闡揚思想、批判夢徵	66
三、抒發情感—愛情、友情、親情等	73
本章小結	77
第四章 夢喻敘述心理意圖探析	79
第一節 作夢者的心理	80
一、內心期待，預期心理	80
二、死亡的恐懼，憂慮敗亡	81
三、良心譴責	82
第二節 解夢者的意向	83
一、解夢者的身分	83
二、吉、凶／真、假：解夢者的內心掙扎	84
第三節 敘寫者的觀點	88
一、作者的意圖的完成程度：晉武王夢天賜位予虞	88
二、強調夢徵驗的必然性，既鞏固亦抑制君權，使權力達到平衡	89
三、敘寫者委婉批評、評價	90
四、展現人物精神特性、形象	91
本章小結	92
第五章 兩漢夢喻的文化意涵	95
第一節 夢魂觀／天命思想／象徵意義	95
一、夢魂觀：人與靈魂的溝通管道／祭祀儀式	96
二、天命思想與政權轉移	100
三、夢象徵：符象與夢徵之關聯	105
第二節 諸子勸諫與夢文化反省	107
一、以夢為諫	107

二、夢文化的反省：天命論等醒思	109
三、自覺意識的提升	113
第三節 意象沿襲：理想夢、神女夢	114
本章小結	118
第六章 兩漢夢喻之傳承與創發	121
第一節 先秦夢之發展	121
一、經、史中的徵兆夢	121
二、子部寓言夢：散播思想之利器	123
三、夢的本質探索：荀子、列子	126
第二節 漢代夢喻之傳承與創發	128
一、史傳夢功能及對象的漸移	128
二、諸子散文改夢寓為論述，深入分析夢分類	129
三、詩、賦夢發展出抽象意涵，由徵兆變成寄託、抒情	130
第三節 對魏晉六朝以下之影響	131
一、魏晉六朝記載史夢達到高峰，後漸沒落	131
二、夢魂／夢想、如夢詞彙運用的發展	132
三、夢滲透入各時代文學體裁，在文學中大放異彩	133
四、夢分類繼續發展：九夢、十五夢	134
本章小結	135
第七章 結 論	137
參考書目	145
附錄一 台灣地區「夢」研究學位論文一覽表	151
附錄二 台灣地區「兩漢」學位論文研究一覽表	155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作夢是人人共有的經驗，積存著人類深層的意識活動與思維，牽引古今中外的生者，想一窺其中奧秘。從古至今，夢的解釋與賦予的意涵隨時代、科學進化而演變。如先秦時智慧未開，視「夢為神示，是天所受命」〔註1〕，因此周代設有占夢官來解帝王夢，《左傳》中紀錄不少帝王占夢之事。之後，亦有「人之夢也，占者謂之魂行。」〔註2〕。隨著時代的演變，科學的創新，對夢也有了新的解釋。夢為淺夢狀態大腦的活動，即是在「快速動眼期，也就是眼球會快速移動的睡眠第一階段。若在快速動眼期醒來，受試者說他醒來之前正做著夢的機率相當高」〔註3〕。然而，這樣科學的解釋並不能使夢者得到滿足，心理學家尋找夢的意義。心理學家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1856～1939）以為「夢為願望的達成」〔註4〕，只是他的願望僅是性的滿足，不足以全面解釋。榮格（Carl Gustav Jung，1875～1961）則認為「夢有補償功能」〔註5〕及夢為「集體潛意識」〔註6〕，可以展現先民所累積的集體經驗。心理

〔註1〕 傅正谷著：《中國夢文學史》（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3年），頁254。

〔註2〕 王充本人並不認同此說法，予以辯駁，由此可知，當時人抱持「夢為魂行」想法，王充才須辯駁以證明己見。王充著，楊家駱主編：《論衡集解·上》（台北市：世界書局，1967年），卷第二十二〈紀妖篇〉，頁440。

〔註3〕 詹姆斯·霍爾著，廖婉如譯：《榮格解夢書》（台北縣：心靈工坊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頁36。

〔註4〕 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著，賴其萬、符傳孝譯：《夢的解析》（台北市：志文出版社，1988年），頁55。

〔註5〕 夢的補償功能，可由三方面來看：第一，夢可以補償自我的暫時性扭曲，讓

學家將夢視為做夢者思想的抽象化，需經過抽絲剝繭才能理解夢所表達的真正意涵。

兩漢的夢喻，主要傳承先秦而來，然時代的變遷，除了使內容更加深刻之外，在夢的意義與運用上，也有所創新。如史傳繼承《左傳》夢徵兆、預兆的思想，創造、敘述了不少帝王、諸侯夢，強化夢徵必有驗的思想。漢代諸子散文，延續先秦莊子、列子、晏子、韓非子等夢敘述、夢思想而來。道家莊子、列子以夢寓言的方式來說明夢的虛無性、顛覆傳統的思維，並對夢做分類。儒家晏子則以夢寓言表達即使凶夢亦能行仁德予以補救，強調人的作為、努力的功效。漢代諸子散文繼承這種質疑、反思的思想，繼續探討夢發生的原因與意義。西漢諸子的論述服膺於政治意圖，以夢例表述己身意見，對於夢的徵兆信仰仍持肯定態度。然而至東漢王充、王符時發展出新思想，不再崇信夢徵兆意義，而以生理、心理意涵解釋。至於詩，同於先秦的直接敘寫夢境，由夢來表達思念之深厚。賦，發展出抽象的表述方式，表達夢令人不可置信的特性。不論是傳承或是創新，兩漢的夢喻豐富、趣味，令人期待，且持續發展先秦的夢文化，確定了不同文體間夢喻的不同作用。為何不同文體夢喻會有不同的作用？不同文體的目的不同，對夢徵兆的運用也不盡相同，因此有不同展現。如史傳重視夢徵驗、諸子重視說理、詩與賦則抒發情感與理想。這麼美麗動人的扉頁，不該埋藏起來，此為本文探究兩漢夢喻的主要目的。

「夢」研究者愈來愈多，面向亦廣，有些以文學史方式探討夢文化的發展；有些由寓言、詩、戲劇等分類研究夢在其中的重要性；更有從夢心理部分探討夢的發生與意義，由此可知，夢文學之豐富，且夢思想早已成為中國文化的一部分，影響深遠。研究夢者首要以百家爭鳴的先秦時代為主，原因無他，人的理智尚存渾沌，保留最原始的思維，對夢的反應最為真實。夢被

人對自己的態度與行為有更全面的理解。第二，夢作為心靈呈現自身的方式，映照出運作中的自我結構需要更密切地調整步伐以跟上個體化歷程。第三，自我的原型核心是「我」的恆久根基，這原型核心和很多人格面具以及自我認同是融合在一起的。參閱詹姆斯·霍爾著，廖婉如譯：《榮格解夢書》，頁38～39。

〔註6〕集體潛意識代表的是基本的心理資料庫，它是人類存在的共同基石。安東尼·賽加勒（Stephen Segaller）、墨瑞兒·柏格（Merrill Berger）著，龔卓軍、曾廣志、沈台訓譯：《夢的智慧》（台北縣：立緒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0年），頁222。

視為與現實不能分割，也成為與祖靈溝通的橋樑。先秦夢探討者多，兩漢夢卻乏人間津，除了黃銘亮《先秦兩漢間夢的類型與意義——中國古代夢的迷思》一書中疏通漢代王充、王符等思想家的夢分類，傅正谷《夢文學史——先秦兩漢部分》一書將兩漢夢文本做分析之外，幾乎沒有全方位對於兩漢夢發展的論述。期刊也寥寥無幾，只對幾部專書探討其中夢的發展與價值，如《史記》、《論衡》、《潛夫論》等。兩漢的夢發展有其時代性與價值，不應留下這美麗的缺口，甚至漢代夢思想與當時盛行的讖緯相輔相成，值得探討其中夢喻表達的意涵。一方面夢的理性思維萌芽，一方面卻陷入天地讖緯更大的天命觀中。尤其，當時的史家及思想家、文學家究竟是如何融合抑或是產生更深的隔閡？頗值得深入探勘。

第二節 研究背景與漢代背景概述

一、研究背景介紹

前人對夢文化之研究成果，奠定了後學之研究基礎。本文將前人研究分為書籍與論文、期刊三方面，前兩者能有系統的了解目前研究結果，後者篇幅較短，雖無法深刻呈現，卻能點出作者的新觀點，提供不同的思考面向。

（一）書籍

研究夢文學、文化的專書不少，如傅正谷就有《中國夢文化》、《中國夢文學史》，卓松盛的《中國夢文化》，申潔玲的《夢文化》，妙摩、慧度的《中國夢文化》及劉文英、曹田玉的《夢與中國文化》等，各有其著重的觀點與論述，有些以心理學方面爬梳，亦有將夢例分類歸納說明等，然除傅正谷的《中國夢文學史》外，大多為跨時代的論說，不合乎本文所探討的時代，因此，僅參閱其內容大要，了解其主要立論觀點，成為先備知識。

其中以傅正谷的《中國夢文學史——先秦兩漢部分》敘述兩漢夢最為完整、系統化。傅正谷將兩漢夢分為史傳、散文、詩賦探討，爬梳內容意涵，條理的整理出代表意義，使筆者獲益良多，本文構想與論點皆由此而來。然而，傅正谷《中國夢文學史——先秦兩漢部分》以文學史的方式呈現說明，將文章分為三部份，有賦、詩，史傳及諸子的文章等，單篇單篇介紹，細膩的分析各文章夢境內容、架構及特色，精闢深入。但傅正谷僅微觀並未全面的朗照，探討各文體間的關聯與差異，如夢喻表現的方式、目的及其深層意

義，因此本文以《中國夢文學史——先秦兩漢部分》為基礎，了解漢代夢喻的內容後，將其分門別類、對比參照，藉此突顯出漢代夢喻的內容特點。強調出史傳、散文及詩、賦在兩漢夢喻中不同的文學表述方式及文化價值，呈現漢代夢喻創新的一頁。再者，劉文英《夢的迷信與夢的探索》也給了筆者不同的思考面向，內容也不乏供參考處，然而，就本質而言，筆者不認為先秦、兩漢的夢文化，僅為單純的迷信，而是一種政治、文化、信仰結合的總體表現。

（二）論文

關於先秦述夢的學位論文有三本，有江蓮碧《先秦夢徵研究》、熊道麟《先秦夢文化探微》及黃銘亮《先秦兩漢間夢的類型與意義——中國古代夢的迷思》，這三本相互補足，將先秦的夢文化，完整呈現。然而，關於漢代的夢卻無任何論文探討，實為奇詭。江蓮碧《先秦夢徵研究》主要探討先秦夢徵的表現與影響，深入探討其文化心理，更輔以少數民族的思想觀念，令人信服。而黃銘亮在《先秦兩漢間夢的類型與意義——中國古代夢的迷思》將夢分類型，尤其在先秦兩漢諸子的夢思想投注不少心力，爬梳夢思想的演進，提供後學研究基礎。熊道麟的《先秦夢文化探微》則鉅細靡遺的將先秦的夢文本一一整理、歸納、分類，這工程的浩大令人咋舌，但也因其鑽研，筆者得以比較先秦與兩漢文本間的異同，功不可沒。有先秦論文為先鋒，本文繼往開來深入地探究兩漢的夢喻，冀望能以熊道麟撰《先秦夢文化探微》之精神，全面的探討漢代夢之內容，使先秦兩漢夢的研究更加完整，並展現兩漢夢喻的特色。

（三）期刊

期刊方面，主要以中國期刊為主，台灣對於夢的研究仍屬少數。如陳靜宜的〈中國古典夢文學的追尋意識〉，單就文學上的論述，並非全面，且時代上為貫穿的，並沒有固定。中國對於夢的研究則較多元、全面。首先，在夢文化及心理方面，李炳海的一系列夢文化探究如：〈先秦兩漢散文的夢境及生命溝通〉〔註7〕、〈先秦兩漢散文的夢象觀及其文學表現〉〔註8〕、〈先秦兩漢

〔註7〕 李炳海〈先秦兩漢散文的夢境及生命溝通〉（中國：《學術論壇》，2007年，第八期）。

〔註8〕 李炳海〈先秦兩漢散文的夢象觀及其文學表現〉（中國：《人文雜誌》，2007年，第六期）。

散文的夢象與生殖崇拜》〔註9〕等說明先秦及兩漢夢的共通點及分析先民視夢之心理，如諸多胎夢顯示先民對生殖的崇拜。再者，文曉華〈論《史記》中的夢〉〔註10〕比較了《史記》承襲《左傳》的夢，了解司馬遷取夢的規則及對夢的解讀與應用（刻畫人心），是以統計的方式分析司馬遷寫《史記》中夢的意義。另外，楊波〈從《史記》的夢異看中國早期夢文化心理〉〔註11〕則提出夢異揭示出中國早期社會某種整體的文化模式，表示夢對社會、政治的效能及意義，亦給筆者很大的刺激與省思。甚至，吸取他們對《史記》夢的研究，擴大至對兩漢史夢的探討，以印證史傳夢喻的特點。

復次，夢文學意象方面，鄒強〈夢意象與美學研究〉〔註12〕、司馬周〈漫談古典文學中的夢意象〉〔註13〕則為夢意象的探討，補足筆者這方面的不足。最後，夢思想方面，李少惠〈王充與王符夢論之比較〉〔註14〕、唐德榮〈王符夢論思想的歷史地位〉〔註15〕及姚偉鈞〈王符與《潛夫論·夢列》〉〔註16〕則是開始肯定東漢時期王充反駁夢徵思想，而王符歸納夢分類，顯示出其對夢的貢獻與價值。由上觀之，中國對於夢的文學、文化研究甚久且較全面，然而，主要仍是總說式的論述或是僅以幾部專書為探討對象，針對某個時代表現其夢特點及價值者較少，本文論述漢代夢喻，對於漢代夢的各種文體及思想皆能涵蓋，並能了解其傳承與演變，全面性的探究，較能展現漢代夢喻的價值。且臺灣對夢研究的書籍及論文、期刊仍屬少數，本文更期望能藉此有拋磚引玉之效，吸引更多學者進入夢的研究領域。

二、漢代背景概述

漢代吸取秦代短祚的教訓，實施中央集權，並致力於與民休養生息，塑

〔註9〕李炳海〈先秦兩漢散文的夢象與生殖崇拜〉（中國：《學術交流》，2007年7月，第七期）。

〔註10〕文曉華〈論《史記》中的夢〉（中國：《渭南師範學院學報》，2008年7月，第二十三卷第四期）。

〔註11〕楊波〈從《史記》的夢異看中國早期夢文化心理〉（中國《北華大學學報》，2000年9月，第一卷第三期）。

〔註12〕鄒強〈夢意象與美學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家》，2005年9月，第五期）。

〔註13〕司馬周〈漫談古典文學中的夢意象〉（中國：《文史雜誌》，1999年，第三期）。

〔註14〕李少惠〈王充與王符夢論之比較〉（中國：《蘭州學刊》，1997年，第三期）。

〔註15〕唐德榮〈王符夢論思想的歷史地位〉（中國《武陵學刊》，1996年，第一期）。

〔註16〕姚偉鈞〈王符與《潛夫論·夢列》〉（中國《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2年9月，第五期）。

造一套天命系統，統治人民，企求能長治久安，夢順應此時代潮流而起。本文欲透視兩漢夢喻的發展，勢必深入漢代背景，才能瞭解其中社會、政治、文化的影響及思想演變的契機。以下將從各部份分論之。

（一）政治制度：皇帝制度緣起、郡國並行制

首先，在政治制度方面。漢朝實行皇帝制度。皇帝制度成立始於秦始皇，因其自以為功過「三皇」、德兼「五帝」，故稱「皇帝」。《史記·秦始皇本紀》：「朕為始皇帝，後世以計數，二世、三世至千萬世，傳之無窮。」〔註 17〕展現秦始皇欲其姓氏稱霸天下的決心。漢代承襲了秦朝的皇帝制，父死子繼，可見也有同樣的信念。然而，在繼承者的選擇上，並非僅由嫡長子繼承如此簡單，《秦漢史》中言明：「嫡長子繼承皇權者，除惠帝外，僅有漢元帝及漢成帝。可見嫡長子並非被立為太子的唯一保障。而影響太子廢立的決定因素，除皇帝本人外，還有圍繞在皇帝身邊的嬪妃、功臣、外戚及宦官。」〔註 18〕於是，後宮的你爭我奪從未間斷，嬪妃們各展本事，拉攏大臣或宦官，目地就是將自己的兒子送上皇位。因此，促使漢代徵兆夢更加興盛，藉吉夢提升胎兒的名望，以利奪得帝位。甚至，以帝王徵兆夢來展現其不凡的身分，強調其地位的合理性。

中央政府制度有丞相及三公掌外朝、尚書臺掌管中朝及九卿等組織。其中較重要者為丞相、三公及尚書臺等。丞相為「掌丞天子，助理萬機」〔註 19〕，漢初權利甚大，後為三公所取代，漸失其實權。三公為大司馬、大司徒、大司空，在成帝、哀帝時陸續設置，王莽時才定三公之號。而漢武帝時不滿丞相的掌權，設置中朝官，拔擢賢良人才與丞相抗衡，中朝決策後，由尚書臺傳達，故尚書臺的地位與日劇增，丞相的權責，被削減不少。地方行政制度採「郡國並行制」，封九國，其餘設郡縣。漢高祖由眾人之助而得天下，理當「以天下城邑封功臣」，然韓信等功臣陸續被誅，可見高祖的野心。即使分封九國，亦多為中原以外，地處偏遠的蠻荒之地，中原則設郡縣。漢景帝聽從晁錯之削藩政策，導致吳、楚、濟南等七國叛亂，幸賴周亞夫平定。至此，

〔註 17〕 司馬遷撰，楊家駱主編：《史記》（台北：鼎文書局出版，1993 年，新校本史記三家注并附編二種），冊一，卷六，〈秦始皇本紀〉第六，頁 236。

〔註 18〕 韓復智、葉達雄、邵台新、陳文豪編著：《秦漢史》（台北市：里仁書局，2007 年），頁 177。

〔註 19〕 班固撰，顏師古注：《漢書》（台北：明倫出版社，1972 年），冊一，卷十九上，〈百官公卿表〉第七上，頁 724。

諸侯王有名無實，不得參與朝政，所屬城邑僅供衣食，並無實際職權。

總而言之，不論是中央制度或是地方制度，漸漸的仍趨向於專制政權，將所有的權利向中央，甚至向皇帝身上集中，缺乏足以抗衡的權責，於是導致外戚、宦官等皇帝親信掌權奪利，惡性循環不已，形成皇室的亂源。

（二）學術文化：史學創立體制、漢賦興起、讖緯符命盛行

漢代學術文化廣博精深，不僅在史學、文學方面皆有建樹，劉向在目錄學方面亦有發展，樹立編排的體制。經學也在漢武帝獨尊儒術後大盛，縱使原有古今之分，最後兼容並蓄。史學方面最重要者為《史記》，為紀傳體及通史之祖，創立以人物為中心，而非編年體制，其中分為本紀（帝皇）、表（年代）、書（制度）、世家（諸侯）、列傳（一般人物）五部份更是首例，以人物實際作為而安置於其中，更能看出司馬遷的巧思。《漢書》依其體例，僅名稱稍作更改，成為斷代史之祖。《史記》與《漢書》奠定了史學體例的基礎，使史傳敘述更趨一統與明確。在夢喻中，史傳敘寫以徵兆夢為主，強調有夢徵必應驗的天命思想，服膺於漢代大一統的國家。

漢代在文學方面，主要發展為漢賦的興起。劉勰〈詮賦〉：「賦者鋪也。鋪采摛文，體物寫志也。」〔註20〕鍾嶸《詩品·總論》亦云：「直書其事，寓言寫物，賦也。」〔註21〕皆說明了賦的特質，漢代的賦多鋪張辭藻，華麗文辭但卻內容空洞、較少情感的呈現。如描寫富麗堂皇的宮殿、物產豐饒的都城、帝皇田獵的排場等。且使誇張的手法、艱深的詞彙，失之造作與矯情，且無益於道德或教育。揚雄雖欲以賦者風（諷）之，最後終成為泡影。於是乎，漢初賦成為對漢帝國歌功頌德的最佳工具，東漢中葉以後，漢賦漸變，賦篇由長變短篇，內容也由宮殿遊獵轉為抒發個人胸臆。與夢相關的重要作家、作品有司馬相如的〈長門賦〉、揚雄的〈甘泉賦〉，東漢中葉後有張衡的〈思立賦〉等，形成各種抽象表述及譬喻的形式，豐富了漢代的夢文化。

漢代經學盛行，以《詩》、《書》、《易》、《禮》、《春秋》五經為主，漢武帝時設五經博士，罷黜百家，賦予儒家極高的尊崇。因秦始皇焚書，因此有古文經與今文經之分，古文經為孔壁所出，然諸多文字尚未加以辨識，故漢武帝立五經博士為今文經博士。今文經重通經致用，故常援以陰陽災異解釋，在西漢受到皇帝重視，而古文經重訓詁解釋，不引申浮誇，卻至東漢才受到

〔註20〕劉勰：《文心雕龍》（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二，〈詮賦〉第八，頁11。

〔註21〕鍾嶸：《詩品》（北京：中華書局，1991年），頁10。

重視，漢章帝時立古文博士。古今文至此兼而並蓄，鄭玄融合今古文學說之長，可謂為集大成者。

上述提及今文經好以陰陽災異解釋經學，造成讖緯符命等迷信之風盛行。《說文·言部》：「讖，驗也，有徵驗之書。」〔註22〕讖之由來已久，然漢因解經，將陰陽災異穿鑿附會於其中，更藉此神化人物。如東漢王莽的興起與傾覆，甚至東漢光武帝的統一，皆可說得力於讖緯符命。漢代帝王及位，或多或少都有徵兆，夢徵亦為其中一種，漢代史傳的夢喻，正是這種讖緯思想的表現。

（三）思想演進：「有神論」至「無神論」的形神觀

漢初戰亂後復歸和平，劉邦平民出身，深知民間疾苦，於是致力於與民休養生息，黃老思想為最佳選擇。《風俗通·正失》中亦言：「文帝本修黃老之言，不甚好儒術，其治尚清淨（靜）無為。」〔註23〕經由幾位帝皇的推行，成功使民生恢復繁榮。後來，漢武帝接受董仲舒「罷黜百家，獨尊儒術」之提議，黃老思想則被摒棄，開始儒家思想的時代。這僅是就名義上說，事實上，任何思想經過交流必會有合流的現象，例如劉安《淮南子》的思想，可看出儒道融合。甚至，揚雄的《太玄》中宇宙圖式，其中「玄」的觀念，則是由老子而來。可知，儒家雖然受帝皇重視，然而道家思想卻已不知不覺滲入其中。

葛榮晉在《中國哲學範疇導論》中云：「到了兩漢時期，有神論的形神觀，又有新的發展。除了董仲舒的『天副人數』的說教之外，主要流行的是讖緯迷信所宣傳的有鬼論和方士所宣傳的成仙說。……無神論者在同這種成仙說的鬥爭中，根據當時醫學發展的積極成果，深入地探索了人的生命的本質，把無神論的形神觀也推到新的高度。」〔註24〕由此可說明漢代崇信讖緯、神學之原因，及後來批判思潮興起，作完整的解釋。而天道觀的部份也由董仲舒有神論的人格天演變至王充無神論的自然天。另外，東漢能撼動流行已久的讖緯，或可歸因於古文經學的發展，古文經重訓詁，如實的解釋經典，兩相激盪之下，使人不禁反思圖讖等的真實性。東漢後期，王符、崔寔、仲長統等人反浮侈、鬼神等的迷信思想更烈，仲長統有「人事為本，天道為末，

〔註2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台北市：藝文印書館，1999年），〈三篇上九〉，頁910。

〔註23〕應劭撰：《風俗通義》（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二，〈孝文帝〉，頁46。

〔註24〕葛榮晉著：《中國哲學範疇導論》（台北市：萬卷樓發行，1993年），頁278。